

## **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(星期四)上午 10:00，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以电话、电邮和传真以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**一、 关于转让瑞戥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参照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，定价原则合理、公允，遵守了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瑞戥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（临 2016-051）

该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一日